

## 便民繳費方式

臺

灣

高

匯票

• 受款人:臺灣高等法院

• 從郵局購買後,請郵寄或臨櫃送交本院

支票

• 收訖時開立臨時收據, 兌現後換發正式收據

• 入帳日需3至7個工作日

匯款

• 匯入銀行:臺灣銀行公庫部

• 匯入帳號:005040000219

• 匯入戶名:臺灣高等法院匯款專戶

• 僅提供收受刑事保證金匯款

多元化 繳費

• 繳費方式、期限及手續費等請參閱「法院提供便民多元化 繳費方式使用說明」及「法院規費繳費單」

• 繳費後可於司法院網站以「銷帳編號」查詢入帳情形

等

悠遊卡

• 金額限制:上限1萬元

• 設於民、刑閱卷室供繳納閱卷費用

法

信用卡

• 繳納民事訴訟費用

• 無繳費金額上限

院

金融卡

金額限制:每日最高限額,依各銀行規定

• 手續費用:除臺灣銀行金融卡免手續費,跨行手續費10元 由刷卡人負擔

行動支付

• 可使用Apple Pay Google Pay Samsung Pay 台灣Pay等

• 使用台灣Pay繳費所生手續費10元由繳款人負擔